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本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12个月至2024年6月1日。董事陈合林、陈灵巧、林富青为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已回避该议案的表决。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5年3月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5年3月23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2015年10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部分内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3月6日、2015年3月24日和2015年10月1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2016年6月1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及上市公告书》，本持股计划实际通过兴证资管鑫众一爱仕达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为9,215,676股，最终认购价格为8.00元/股，占公司非公开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63%。

2019年11月30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于2020年6月1日届满。

2020年3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对员工持股计划延期12个月，即延期至2021年6月1日。

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同时为了维护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对员工持股计划延期12个月，即延期至2022年6月1日。

2022年4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同时为了维护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对员工持股计划延期12个月，即延期至2023年6月1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9,215,6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71%，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动。

二、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于2023年6月1日到期，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同时为了维护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现对员工持股计划延期12个月，即延期至2024年6月1日。

根据《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规定：“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2023年4月24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召开第五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的议案》。

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根据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对员工持股计划延期12个月，即延期至2024年6月1日，截至目前，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已经届满。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的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正

案)》的相关要求。董事会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回避了该事项的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12个月，即存续期至2024年6月1日止。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